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二年制專科部 觀光科 課程規劃表 101學年

類別	科目名稱	第一學年				科目名稱	第二學年				備註		
		上		下			上		下		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
部訂必修科目	一般科目	國文 I-II	3	3	3	3	藝術與生活			2	2		
		英文 I-II	3	3	3	3							
		臺灣史	2	2									
		體育 I-II	0	2	0	2	體育 III-IV	0	2	0	2	必修但不計學分。	
		小計	8	10	6	8	小計	0	2	2	4		
	專業及實習科目	餐旅管理	2	2			觀光英文與會話I-II	2	2	2	2		
		職場安全與衛生	2	2			觀光服務品質管理			2	2		
	觀光資訊系統			2	2								
	小計	4	4	2	2	小計	2	2	4	4			
校訂必修科目	一般科目	網際網路應用			2	2	自然科學概論	2	2				
							法律與生活			2	2		
		小計	0	0	2	2	小計	2	2	2	2		
	專業及實習科目	觀光學概論	3	3			領隊及導遊實務	2	2				
		旅運經營學	2	2			管理學	3	3				
		旅館管理	2	2			觀光事業會計	2	2				
		觀光行政與法規			2	2	觀光心理學	2	2				
		商業軟體應用			3	3	觀光資源開發與管理			2	2		
		生態旅遊			3	3	會議與展覽管理			2	2		
							觀光行銷學			2	2		
							觀光事業人力資源管理			2	2		
							導覽解說			2	2		
		小計	7	7	8	8	小計	9	9	10	10		
	校訂選修科目	專業選修	專業選修(上學期)	2	2			專業選修(上學期)	4	4			
			說明：選修預計開 2/2 一門				說明：選修預計開 2/2 兩門						
			專業選修(下學期)			2	2	專業選修(下學期)			2	2	
		說明：選修預計開 2/2 一門				說明：選修預計開 2/2 一門							
		觀光禮儀實務	2	2			觀光日文	2	2				
		國家公園與世界遺產			2	2	旅程規劃與設計	2	2				
							消費者行爲			2	2		
							美食創意文化			2	2		
		小計	2	2	2	2	小計	4	4	2	2	最少應選修 10 學	
通識選修							通識選修(上學期)	2	2			最少應選修 2 學	
						說明：2/2 1門；3/3 無							
	小計					小計	2	2					
合計		21	23	20	22	小計		19	21	20	22		

共同(通識) 必修：22學分  
通識至少選修：2學分

專業必修：46學分  
專業至少應選修：10學分  
最低畢業學分數：80學分

※每週授課上限24小時；下限9小時